

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政办〔2021〕14号

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2021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鼓励产业急需高校毕业生来泉就业创业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泉政办〔2019〕23号）和《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泉州市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及社保补助操作细则的通知》（泉人社文〔2021〕47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就我县进一步做好2021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及社保补助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助类型

（一）安居补助。2019年3月22日起，对首次在永春企业、

引进的科研院所就业或自主创业，年龄 35 周岁以下的本科及以上学历高校毕业生实行安居补助。分别按照硕士研究生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中科院大学、中国社科院大学、三大世界大学排名机构发布的最新排名同时排在前 500 名的大学的高校毕业生每人每月 800 元，其他本科高校毕业生每人每月 600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最多发放 24 个月。

（二）社保补助。2021 年 2 月 8 日后来永，符合申请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在永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按个人缴纳部分予以全额补助，补助金额每人每月不超过 600 元，最多发放 24 个月。

来永就业创业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及社保补助操作细则具体详见附件 1。

二、任务分解

根据工作指标任务分解，永春县 2021 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任务数为 350 人。现按照 2020 年度各乡镇的规上工业产值、农林牧渔总产值和年末总人口数的综合占比实行任务分解，详见《2021 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任务分解表》（附件 2）。

三、工作要求

各乡镇要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完成任务。要指定专人负责，将《2021 年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工作联络通讯录》（附件 3）于 3 月 30 日前报送县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并建立工作报告制度，于每星期五下午 16:00 前向县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报送工作进展情况，填写《2021 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表》（附件 4），纸质版盖章后将扫描件传真或发送至指定邮箱。县人

社局要指定专人于每星期五下午下班前将《2021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情况汇总表》（附件5）进行汇总通报。本项工作列入乡镇绩效考评和人才工作专项述职的重要内容。

工作开展中如遇具体问题可直接与县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联系。

联系人：潘明丽 李书钦

联系电话：0595-23872658

传 真：0595-23892909

电子邮箱：ycjyhrc@163.com

地 址：永春县桃城镇城东街99-115号

- 附件：1.永春县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及社保补助操作细则
2.2021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任务分解表
3.2021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工作联络通讯录
4.2021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表
5.2021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情况汇总表

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永春县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及社保补助操作细则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和人才“港湾计划”，打造新时代民营经济标杆，吸引更多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根据《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泉州市高校毕业生安居补助及社保补助操作细则的通知》（泉人社文〔2021〕47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一）基本条件。2019年3月22日起，首次在永春企业、引进的科研院所就业或自主创业（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时间起算）高校毕业生，年龄35周岁以下，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毕业于一流大学、一流学科、中科院大学、中国社科院大学和三大世界大学排名机构（即：上海交通大学世界一流大学研究中心研究发布的世界大学学术排名（ARWU）、国际高等教育研究机构 Quacquarelli Symonds 发布的 QS 世界大学排名和《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发布的 THE 世界大学排名）发布的最新排名同时排在前 500 名的大学，并取得大学本科学历或持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的高校毕业生。

2.取得硕士研究生学历或持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的高校毕业生。

3.所学专业符合《泉州市高校毕业生产业急需专业目录》（附

后)的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毕业生。

(二)来永就业的,需与用人单位签订1年及以上劳动合同。

(三)来永创业的,应担任企业法人代表或者在企业自有资金(含技术入股)或跟进的风险投资占创业投资30%以上,拥有项目研发、成果转化所需的部分资金(不少于10万元);创办民办非企业单位的,需正常经营3个月以上且担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二、补助类型

(一)安居补助。按照硕士研究生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中科院大学、中国社科院大学、三大世界大学排名机构发布的最新排名同时排在前500名大学高校毕业生每人每月800元,其他本科高校毕业生每人每月600元的标准给予补贴,最多发放24个月。来泉博士按人才“港湾计划”政策执行,不列入本政策补助范围。

(二)社保补助。2021年2月8日后来泉,符合申请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在泉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按个人缴纳部分予以全额补助,补助金额每人每月不超过600元,最多发放24个月。

三、办理流程

(一)申报。用人单位登录泉州城建集团“泉房通”网站(<http://www.qft168.com>)点击“高校毕业生安居保障服务通道”图标进入系统,下载系统操作手册并按要求申报,上传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劳动合同、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用人单位纳税情况等有关材料原件。

(二)审核。县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于每月25日前进行审

核。

（三）公示、公告。县人社局公示符合申报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名单，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公告符合申报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名单。

（四）发放。由市社会保险中心比对系统数据，对高校毕业生名单进行筛选，计算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需发放的社保补助。市人社局联合市财政局定期下发安居、社保补助市级资金指标到县级财政部门。由县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将市、县两级安居、社保补助资金发放至高校毕业生所在用人单位，再由用人单位一次性发放至高校毕业生。

四、资金保障

安居补助和社保补助由用人单位纳税所在县财政为主承担，市级财政适当补助。即：市、县两级财政按3:7比例承担。

五、管理与监督

（一）来永就业高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来永创业高校毕业生注销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的，用人单位或高校毕业生应在5个工作日内在“泉房通”系统中进行“报停”操作，报停时间以离职时间为准，离职当月停止发放补贴。

（二）高校毕业生在申领安居、社保补助期间如变更用人单位的，新用人单位或高校毕业生应在签订劳动合同的5个工作日内向县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提交相关材料，并重新申报。

（三）安居补助按月计算，起算时间以合同签订次月发放。社保补助发放起算时间以社保系统中的缴纳记录为依据，计算需返还的月数。

（四）高校毕业生在申领补助期间，晋升学历学位的，以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次月起按晋升后标准予以发放。

（五）高校毕业生必须如实申报，用人单位要严格把关。县人社局将联合相关部门对来永时间、实际在岗等情况进行核查，对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的个人或单位，取消相关优惠政策，由用人单位负责追回补助，纳入个人（企业）征信系统并向社会公布。

（六）安居、社保补助资金拨付至高校毕业生所在用人单位后，各乡镇应督促各相关用人单位及时将补助资金发放给大学生，并在收到款项后 30 日内将发放凭证（银行收款回执单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邮寄或传真至县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备案。补助资金应全额发放，不得截留、挪用、挤占或擅自调整。情节严重的，依照有关法律和规定严肃处理。

（七）高校毕业生可通过“泉房通”网站“公示公告”模块“发放资金公告”查询资金发放情况。

六、本细则自文件印发之日起实施，由县人社局负责解释。

泉州市高校毕业生产业急需专业目录

产业或行业	主要专业类别要求
纺织鞋服	纺织科学与工程类、包装印刷类、机械类
装备制造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仪器仪表类、机械类
建材家居	土建类、艺术设计类
信息技术	机械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计算机软件类、计算机信息管理类、计算机硬件技术类、工商管理类、公共管理类、物理学类、电子信息类
食品加工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光电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电子信息类、仪器仪表类、机械类、电气自动化类、材料类、化学类、物理学类、计算机软件类、计算机硬件技术类、计算机信息管理类、公共管理类、光学工程类
现代物流	工商管理类
电子商务	工商管理类、新闻传播学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计算机多媒体技术类、艺术设计类
文化创意	新闻传播学类、艺术设计类、电气自动化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计算机多媒体技术类
石油化工	材料类、化工与制药类、管道运输类、化工与制药类
工艺制品	轻化工类、材料类、机械类、艺术设计类
纸业印刷	包装印刷类
节能环保	化学类、生物科学类、环境生态类、化工与制药类
金融	经济贸易类、财政金融类、会计与审计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法学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计算机信息管理类、数学类
旅游	旅游餐饮类、工商管理类
新能源	物理学类、材料类、能源动力类
生物医药	生物科学类、基础医学类、药学类、统计学类、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医学技术类、护理学类、生物工程类、化工与制药类、中药学类、预防医学类、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石墨烯	材料类
现代农业	农业经济管理类、农业工程类、林业工程类、植物生产类、动物生产类、森林资源类
科研机构	材料类、物理学类、化学类、生物科学类、生物物理学、机械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光学工程类、物理学类、电气自动化类、海洋工程类

附件 2

2021 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任务分解表

乡 镇	2020 年 规上工 业产值 (万元)	占比%	2020 年农 林牧渔总 产值(万 元)	占比%	2020 年末 总人口数 (人)	占比%	综合占 比%	任务数 (人)
桃城镇	2112223	13.44%	29037	1.53%	68969	3.24%	18.20%	62
蓬壶镇	742150	4.72%	30802	1.62%	79045	3.71%	10.06%	35
达埔镇	546553	3.48%	35607	1.88%	89739	4.21%	9.57%	33
五里街镇	709536	4.51%	19747	1.04%	34136	1.60%	7.16%	25
石鼓镇	617539	3.93%	24875	1.31%	38350	1.80%	7.04%	25
东平镇	582647	3.71%	8486	0.45%	20887	0.98%	5.13%	18
湖洋镇	229397	1.46%	22823	1.20%	50154	2.36%	5.02%	18
坑仔口镇	436331	2.78%	19804	1.04%	19850	0.93%	4.75%	17
玉斗镇	178358	1.13%	26095	1.37%	24118	1.13%	3.64%	13
岵山镇	201362	1.28%	12196	0.64%	26696	1.25%	3.18%	11
下洋镇	266201	1.69%	11160	0.59%	18269	0.86%	3.14%	11
横口乡	326423	2.08%	9346	0.49%	9753	0.46%	3.03%	11
介福乡	222059	1.41%	18741	0.99%	11421	0.54%	2.94%	10
一都镇	115075	0.73%	22916	1.21%	20814	0.98%	2.92%	10
苏坑镇	210167	1.34%	10969	0.58%	18104	0.85%	2.76%	10
东关镇	205574	1.31%	9598	0.51%	15628	0.73%	2.55%	9
锦斗镇	97903	0.62%	9684	0.51%	19978	0.94%	2.07%	7
吾峰镇	35783	0.23%	11566	0.61%	22759	1.07%	1.91%	7
桂洋镇	15231	0.10%	19102	1.01%	16219	0.76%	1.86%	7
仙夹镇	4854	0.03%	9143	0.48%	15973	0.75%	1.26%	4
外山乡	4483	0.03%	12072	0.64%	7800	0.37%	1.03%	4
呈祥乡	0	0.00%	6006	0.32%	10210	0.48%	0.80%	3
总计	7859849	50.00%	379775	20.00%	638872	30.00%	100.00%	350

备注：综合占比=50%规上工业产值占比+20%农林牧渔总产值占比+30%年末总人口数占比。

附件 3

2021 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工作联络通讯录

乡镇	联络人员	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邮箱
	分管领导					
	经办人员					

备注：工作过程中，如有人员调整，请及时与县高层次人才中心联系。

附件 4

2021 年高校毕业生来永就业创业安居补助申报表

所在乡镇（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毕业院校	专业	学历	用人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备注

